

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学会

关于开展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学会 “十五五”教育科学规划 2026 年度课题研究 立项申请的通知

各市（州）县区教科所、师范院校、中小学、幼儿园和有关教育机构：
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学会各市（州）县区理事会员单位秘书处、会员：

根据《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学会“十五五”发展规划》精神，依据学会《教育科学规划立项课题研究管理办法》，决定开展我学会 2026 年教育科学规划单位课题和教师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望予支持配合。

一、选题和申报

1. 申请人可依据《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学会“十五五”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指南》（附件 1）的研究范围和研究方向，确定具体的研究内容和选题，除规划中“专项重大课题”外，可参考《指南》自拟选题；选题要求以应用性研究为主，强调创新应用、结合工作实际，切忌题目大而空，脱离教育教学实践或简单重复。

2. 我省教育工作单位、教师个人均可申报课题立项。

单位立项课题（2 年期）负责人（1 位）须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具备较高专业理论水平 and 较强的统筹能力，课题组成员需具有相应研究能力和团队精神。

教师立项课题（1 年期）须为申请人独立主持完成，不设职称要求。

3. 课题申报分为省级“重点课题、普通课题”两个系列，务请在申报表“申报系列”中标明；“重大课题”单位及教师立项均可参照《指南》选题申报。

4. 每个单位或教师课题申请人（主持人）限报一项，结题后方可再次申报；

5. 课题研究周期：单位立项课题为 2 年，教师立项课题为 1 年。

二、申报材料与要求

1. 申报者需填写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学会 2026 年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表（附件 2），并提供纸质材料一式 2 份和电子版材料。申报表格等材料可从“生命与安全教

育网”学会工作窗口中下载，网址：<http://www.smyaqjy.cn>。

2. 申报者要如实填写申报材料，杜绝 AI 自动生成等学术不端行为。凡在课题申报中弄虚作假者，立即取消申报资格（禁止再报），已立项的一宣告无效。

三、组织实施

1. 课题申报主要由本学会各市（州）县区理事会员单位秘书处或教科所负责组织。希望各单位应按照通知要求宣传、动员并组织好课题论证与申报工作，要对申报材料进行认真审查和严格筛选，择优推荐。

2. 县（市、区）申报材料备案后，报送吉林省生命与安全教育学会学术部，同时将电子版材料和申报汇总表（附件 4）发至指定邮箱。

3. 申报截止时间：2026 年 6 月 15 日。

四、特殊说明

1. 课题申报、立项、指导、结题等研究过程不收取任何费用；

2. 申请立项的单位、教师，需分别申请加入、获得学会会员资格后方能进入课题立项申请与审批程序，拥有会员权利义务和相应科研服务；并依据学会章程、按照吉林省民政厅批准标准，交纳相应会费；“会员主要权利义务”见附件。

3. 将推荐会员课题研究优秀成果以论文形式优惠全国公开出版报刊发表。

联系方式

地 址：长春市世纪大街600号B座1250-1252室（邮编130033）

邮 箱：smyaqjyxh@126.com 电话：0431-85336138

网 址：<http://www.smyaqjy.cn>

联系人：邓鹏宇（13578887872）

【附件】 1. 学会“十五五”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指南； 2. 2026 年单位课题申报·审批书；
3. 2026 年教师课题申报·审批书； 4. 课题申报区域汇总表。

